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
Education Bureau
Government Secretariat,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本局檔號 Our Ref. : EDB(EI/BCA)/20/12/1

電話 Telephone : 3509 8521

來函檔號 Your Ref. : CB4/PL/ED

傳真 Fax Line : 2186 8245

香港中區
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秘書
楊少紅女士
(傳真：3152 7052)

楊女士：

教育局事務委員會
在 2016 年 1 月 11 日會議上
就議程項目“全港性系統評估的暫緩和存廢的有關事宜”跟進事項的書面答覆

關於你在 2016 年 1 月 12 日的來函，就上述會議提出的跟進事項，我們現提交回應並載於附件，煩請跟進。

教育局局長

(陳婉嫻



代行)

附件

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

教育局事務委員會

在 2016 年 1 月 11 日會議上

就議程項目“全港性系統評估的暫緩和存廢的有關事宜”跟進事項
教育局的回應

家課和測驗的指引及遏止操練

學校與教育局一向合作無間，大家均以學生福祉為首要考慮。我們相信學校領導層能運用專業判斷，為促進學生全人發展及健康成長而作適當安排，落實教育局各項通告的要求和指引。

全港性系統評估(簡稱系統評估)只用作評估學生在不同學習階段完結時的基本能力水平，學校無須為了應付系統評估而改變教學及評估方法，更不需使用着重操練的補充練習及／或應試練習，或為系統評估過度操練學生。

就系統評估而言，如接獲有關個別學校的查詢及意見，教育局會先與學校了解跟進，並考慮校本情況，包括是否與家長有充份溝通。如有需要，我們會提供專業支援及意見，協助學校作出適當跟進。